

**乐山市市中区
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 和旅游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拟订文化、体育、旅游、文物保护相关政策、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组织推动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事业、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推动文化作品创作、体育项目和旅游产品开发，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管理全区重大文化体育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区重点相关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体育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负责管理文化体育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工作，组织相关对外交流活动；指导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加强对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经营的行业监管，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巴蜀文化和嘉州文化传承发展；统筹推进全区公共文化体育和旅游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文化体育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深入实施惠民工程；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调查，组织协调全区文物保

护、考古项目的实施；贯彻实施《全民健身条例》，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和管理全区体育赛事。指导和管理全区竞技体育，合理布局运动项目，加强运动员的培养和训练工作。指导和推动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监督实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加强对单项体育协会的指导，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协助管理全区体育彩票销售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和便民化等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职能转变。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引导，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动能，统筹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的融合发展。

（二）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重点工作。

1.抓项目、补短板，提升文旅竞争力。聚焦我区缺乏高端酒店的短板，加快与凯悦、希尔顿、花间堂酒店集团的谈判进度，力争年内在苏稽和荔枝湾签约引进 2 家知名品牌酒店。聚焦乡村旅游产业发展短板，全力推进平羌三峡旅游综合开发，建好道铎驿站游客服务中心，平羌、背峨、犁头三峡观景平台，景区门头等工程项目，力争年内投入使用。聚焦公共文化服务短板，加快推进“九龙书院”文旅提升项目建设，力争在 2023 年 3 月，投入使用。聚焦城市旅游的短板，全力推动“烟火嘉州城”的项目策划方案及项目详规的编制，并围绕国家文旅产业发展政策和政府专项债券支持投

向，申报乐山市市中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巩固提升项目债券，为下一步“烟火嘉州城”项目提供有力资金支持。聚焦非遗保护与传承短板，积极探索非遗产业聚集机制，争取苏稽翘脚牛肉小镇项目立项，在嘉定坊-天街、上中顺、苏稽等特色街区，建立非遗展示平台。聚焦文物的活化利用不足短板，推进龙窝古村二期项目建设。

2.创品牌、育业态，强化文旅吸引力。在创意上下功夫、在细节上做文章，依托乐山大佛的核心吸引力，加快创建嘉州旅游度假区、上中顺休闲文化街区等国家级品牌，以实现乐山大佛——文庙、老霄顶、龙神祠、嘉州古城墙——夜游三江的“游山”“游城”“游江”的全天候“嘉州游”新模式为目标，积极开展以夜游、夜宴、夜宿等为主的特色活动，培育一批餐饮、民宿、休闲等旅游新业态。推进平羌三峡、苏稽古镇4A级旅游景区创建，古儿坝、龙窝古村、石桥新村等3A级旅游景区创建，苏坪村天府旅游名镇名村的创建等工作，有效提高游客来市中区停留时间，增加旅游产品“黏性”承接客流。启动“嘉州旅游”品牌形象设计，包括视觉符号、IP体系，推出更多更好的旅游形象宣传片，借助网红达人，依托抖音、微博等新技术进行推广，让“嘉州旅游”鲜明的旅游形象被大部分游客记住并向往。

3.提品质、渡难关，扩大文旅影响力。受疫情防控常态化政策影响，出境、出省游受阻，原本有出国、出省旅游意愿的这部分游客大多会将目光转向省内游及周边游。针对这

一旅游方式转变新形势，我们将持续推进市中区农旅融合发展、峨眉河流域休闲度假带等项目建设，着力实现将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目前，共汇总梳理出各镇街上报的 83 个农文旅融合项目。下一步，我们一是将深挖农村建设用地、宅基地、水库、果园、民居、民俗等可利用资源，科学规划建设产业特色鲜明、综合配套能力强的农文旅融合项目。二是依托申报乐山市市中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巩固提升项目债券、银行贷款等资金，重点打造一批集生态度假、农业观光、文化体验为一体的农文旅融合项目。三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争取引进 1 至 2 个主题乐园、康养旅游、夜间经济等项目。同时，持续保持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整治高压态势。全面升级“暖游客”工作举措，优化“心连心旅游服务岗”，加强旅游志愿服务常态化建设，全力打造“最暖的旅游城市”，提升服务水平，规范市场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区文体旅游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7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旅游宣传推广中心

3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综合执法大队
4	乐山市市中区少年儿童业余体校
5	乐山市市中区图书馆
6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馆
7	乐山市市中区文物保护管理所

**第二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
和旅游局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1）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72.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23.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7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7.8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72.29	本年支出合计	2,572.29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572.29	支出总计	2,572.29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 目）											
	合 计	2,572.29		2,572.29								
		2,572.29		2,572.29								
319001	乐山市市中区 文化体育和旅 游局	2,572.29		2,572.29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表 1-2

部门支出总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2,572.29	1,318.82	1,253.47		
					2,572.29	1,318.82	1,253.47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572.29	1,318.82	1,253.47		
207	01	01	319001	行政运行	790.94	790.94			
207	01	02	319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98		121.98		
207	01	09	319001	群众文化	17.33		17.33		
207	01	99	3190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2.85	178.68	4.17		
207	03	02	319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7	99	99	319001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0.00		1,100.00		
208	05	05	319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15.91	115.91			
208	05	06	319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57.95	57.95			
208	11	99	319001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67	8.67			
210	11	01	3190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8	36.98			
210	11	02	319001	事业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0	11	03	319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5	11.25			
221	02	01	319001	住房公积金	107.89	107.8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572.29	一、本年支出	2,572.29	2,572.2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72.2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23.09	2,223.0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4	182.54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58.77	58.7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07.89	107.8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排	
类	款	项					
				合 计	2,572.29	2,572.29	
					2,572.29	2,572.29	
				文化体育和旅游	2,572.29	2,572.29	
207	01	01	319	行政运行	790.94	790.94	
207	01	02	31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98	121.98	
207	01	09	319	群众文化	17.33	17.33	
207	01	99	31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2.85	182.85	
207	03	02	31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7	99	99	31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0.00	1,100.00	
208	05	05	3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1	115.91	
208	05	06	31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5	57.95	
208	11	99	31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67	8.67	
210	11	01	319	行政单位医疗	36.98	36.98	
210	11	02	319	事业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0	11	03	319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5	11.25	
221	02	01	319	住房公积金	107.89	107.89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1,318.82	1,168.58	150.24
				1,318.82	1,168.58	150.24
		319001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1,318.82	1,168.58	150.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8.46	1,168.46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313.76	313.76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50.69	150.69	
301	03	30103	奖金	267.05	267.05	
301	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01	19.01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47.46	47.46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91	115.91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95	57.95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2	47.52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25	11.25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9	15.19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89	107.89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7	1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24		150.24
302	01	30201	办公费	10.53		10.53
302	02	30202	印刷费	0.60		0.60
302	03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	05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	06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1.20		1.20
302	14	30214	租赁费	0.91		0.91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6		1.86
302	26	30226	劳务费	20.00		20.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10.35		10.35
302	29	30229	福利费	15.23		15.23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59		42.59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6		29.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3	0.13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13	0.13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253.47
					1,253.47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1,253.4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98
207	01	02	319001	2023 年编外人员经费	31.81
207	01	02	319001	2023 年旅游咨询服务点运转经费	15.36
207	01	02	319001	2023 年项目控制数运转经费	16.00
207	01	02	319001	2023 年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巡查运转经费	58.80
				群众文化	17.33
207	01	09	319001	2023 年公共文化免费开放（图书馆）	8.66
207	01	09	319001	2023 年公共文化免费开放（文化馆）	8.66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17
207	01	99	319001	2023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区级）	4.1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207	03	02	319001	2023 年老体协运转经费	10.00

				文旅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
207	99	99	319001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6.86		5.00		5.00	1.86
		6.86		5.00		5.00	1.86
319001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6.86		5.00		5.00	1.8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费	费	
			合 计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
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 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19-文化体育和旅游		1,253.47									
319001-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3年编外人员经费	31.81	用保障发放文化馆3名免费开放人员、2个旅游咨询服务点（乐山南游客服务中心、高铁站咨询点）点4名服务人员及乐山南1名保洁人员工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外人员年人均工资发放标准	≥	39000	元/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旅游咨询点编外人员工资人数	=	5	人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文化馆编外人员工资人数完成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编外人员满意度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编外人员工资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旅游咨询点编外人员工资人数完成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文化馆编外人员工资人数	=	3	人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	100	%	10	
2023年旅游咨询服务点运转经费	15.36	根据区政府收文签(2021)96号关于申请2021年旅游咨询服务点项目运行经费的意见和乐中财政教(2021)7号关于申请2021年旅游咨询服务点项目运行经费的意见,2023年预算153636元,用于保障2个旅游咨询服务点(乐山南游客服务中心、高铁站咨询点)正常运行,做好旅游咨询服务,主要用于咨询点日常运转用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印刷费、维护维修费等。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咨询服务点运转经费总额	≤	153636	元/年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咨询答复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供游客优质咨询服务点位数运行完成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游客优质咨询服务点位数	=	2	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供游客优质咨询服务服务人员人数完成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游客优质咨询服务服务人员人数	≥	4	人	10		
			2023年项目控制数运转经费	16.00	项目控制数运转经费主要用于弥补公用经费不足,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大力发展文体旅游事业所需要的日常办公经费(包含疫情防控、下乡扶贫、双报到、旅游文化点位值勤、旅游服务心连服务岗、假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户、游客、社区等满意度	≥	90	%

		旅游工作、创文创卫等工作费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弥补公用经费不足金额(年)	≤	16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扶贫入户次数	≥	1	次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预算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月完成贫困户入户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2023 年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巡查运转经费	58.80	根据 2021.9.29 日市财政局意见和乐中府〔2021〕21 号关于原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和原市旅游综合执法支队划转市中区涉及人员经费保障事项的请示,2023 年纳入年初预算 58.8 万元,用于全区范围内开展文化文物体育旅游市场专项巡查整治工作,具体主要开展文旅市场行政执法办案、文旅行业商情安全防控、文旅市场专项执法整治、文旅市场扫黑除恶工作、文旅行业执法安全培训、“神秘访客”专项工作等,维护市场良好秩序,不断提升文化旅游服务管理水平,以高质量服务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不断增强广大游客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形成安全有序、管理规范、经营诚信、服务优质、游客满意的良好局面。2023 年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巡查运转经费主要用于执法巡查办公用品费、资料费、执法人员服装费、执法设备购置费、安全培训费、巡查人员差旅费加班餐费等。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投诉办结率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数	≤	58.8	万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执法检查数	≥	200	家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投诉办结时效	≤	60	天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文旅投诉咨询件数	≥	20	件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处罚款	≥	1000	元	10	
2023年老体协运转经费	10.00	为推动全区老年体育事业发展，2023年区级预算10万元，用于本年度开展各类老年体育活动、老年体育事业日常工作运转。主要用于老年人比赛、活动培训、器材购置、会议开支、下乡差旅补助、比赛人员补助等。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老年比赛及活动预算执行数	≤	10	万元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	8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区各项比赛场数	≥	6	场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市区各项老年体育培训次数	≥	6	次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加比赛及培训完成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每季度完成比赛及培训平均总次数	≥	3	场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体协协会会员活动参与率	≥	95	%	10	
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4.17	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乐中委办发〔2017〕13号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2023年需要区级配套预算41664元，主要用于改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费	≤	41664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群众	≥	1	次	10	

	设专项资金（区级）		服务体系, 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保障广大群众开展文化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文化活动场次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文化活动时长	≥	1	小时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文化挖掘保护完成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与率	≥	60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挖掘保护次数	≥	1	次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	1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图书馆开放费用	≤	86625	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图书馆个数完成率	=	100	%	10		
			8.66	根据川财教[2016]134号《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乐中委办发〔2017〕13号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及财教[2013]98号“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管理办法, 完成市中区图书馆的免费开放工作, 每周开放时间不低于46小时, 保障向广大读者、群众提供免费阅读以及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图书馆各类群众文化活动场次	≥	5	次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文化阵地每周免费开放时长	≥	46	小时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免费开放图书馆个数	=	1	个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读者参与率	≥	80	%	20	
2023年公共文化免费开放（文化馆）	8.66		根据川财教[2016]134号《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乐中委办发〔2017〕13号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及财教[2013]98号“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管理办法，完成市中区文化馆的免费开放工作，每周开放时间不低于46小时，丰富和活跃广大群众的文化生活，普及科学文化艺术知识，指导社会文化活动的普及与提高，开展社会宣传教育，保障广大群众开展文化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文化馆免费开放个数	=	1	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与率	≥	80	%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馆免费开放费	≤	86625	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场馆个数完成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现场次	≥	5	次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文化阵地每周免费开放时长	≥	46	小时	10	
文旅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		项目符合《乐山市“十四五”旅游融合发展规划》任务要求、发展重点等现实需求，成功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获评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县。后续进一步提升天府旅游名县知名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旅发展资金使用	≤	1100	万元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天府旅游名县知名度提升率	≥	10	%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准确率	=	100	%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	100	%	15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	府旅游名县旅	≥	90	%	10	

				标	标	游满意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个数	≥	2	个	15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7）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年度:2023

预算(单位)名称: 319-文化体育和旅游

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支出总额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	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财政拨款	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2572.29	1318.82	1318.82			1253.47	1253.47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保障队伍稳定				保障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咨询点、老体协职工队伍稳定。				
	保障正常运转				保障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咨询点、老体协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项目推进				保障公共文化及免费开放项目正常实施、推进文旅发展工作。				
部门整体	整体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咨询点、老体协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及职工队伍稳定,保障“两馆一站”及公共文化民生项目正常开展,为全区文体旅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保障。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保障为1318.82万元。项目支出保障1253.47万元,包含老体协运转经费10万元、文化文物旅游体育执法经费58.80万元、项目控制数经费16万元、咨询点运转经费15.36万元、编外人员项目支出31.81万元、区级公共文化配套资金4.17万元、文化馆免费开放项目区级配套8.66万元、图书馆免费开放项目区级配套8.66万元、文旅发展资金1100万元。							

绩效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游客优质咨询服务点个数	=	2	个	2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	80	%	15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待遇按时发放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事业单位职工、游客满意度	≥	95	%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数	≤	2572.29	万元	15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表 17

政府采购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采购说明
合 计			3.11					
319001-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3.11					
51110223T000007704574-2023 年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巡查运转经费	A02021099-其他打印机	2	0.39	否	否	否	否	国产打印机
51110223T000007704574-2023 年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巡查运转经费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3	1.82	否	否	否	否	国产台式电脑(含正版操作系统、WPS、PDF)
51110223T000007704574-2023 年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巡查运转经费	A02052300-制冷空调设备	3	0.90	否	否	否	否	

(注：除本部门未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外，各部门不得调整、修改、删除表格格式，无相关预算信息及绩效目标信息的空表也须公开并说明。)

**第三部分 乐山市市中区文化体育
和旅游局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文体旅游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2572.29 万元,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1127.97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444.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文旅发展资金 1100 万元及提高人员经费标准。

（一）收入预算情况

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2572.29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72.2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2572.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8.82 万元，占 51%；项目支出 1253.47 万元，占 49%。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572.29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444.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文旅发展资金 1100 万元及提高人员经费标准。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72.29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23.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4 万

元、卫生健康支出 58.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7.8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72.2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444.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文旅发展资金 1100 万元及提高人员经费标准。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23.09 万元，占 86.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54 万元，占 7.1%；卫生健康支出 58.77 万元，占 2.28%；住房保障支出 107.89 万元，占 4.1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90.9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用工控制等人员经费，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和党组织活动及退休干部活动经费等。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1.9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聘用人员项目支出、咨询点运转支出、文化体育旅游市场执法巡查支出等。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7.33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开放支出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

化和旅游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82.85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工资、绩效等支出。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老体协活动开展及基本运转支出。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项）2023年预算数为1100万元，主要用于：市中区文旅发展项目。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15.91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7.95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8.67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保障支出。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6.9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0.54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1.2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07.89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文体旅游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18.8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68.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50.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文体旅游局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6.8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8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万元。2023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

（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26%。主要原因是勤俭节约。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文旅发展接待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支出，具体用于执法、文旅发展需要。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区文体旅游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50.24 万元，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53.2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03 万元，下降 1.98%。主要原因是勤俭节约、人员调出等。

〔机关运行经费具体口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区文体旅游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区文体旅游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车辆数应与“三公”经费说明中单位现有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区文体旅游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1253.47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1253.4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

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